证券代码:688283 证券简称:坤恒顺维 公告编号:2023-001

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

(1)预计2022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21,800.00万元至22,2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5,510.67万元至5,910.67万元,同比增加33.83%至36.29%。

(2)预计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7,800.00万元至8,2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2,728.40万元到3,128.40万元,同比增加53.80%到61.68%。

(3)预计2022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7,400.00万元至7,8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2,688.92万元到3,088.92万元,同比增加57.08%到65.57%。

本业绩预告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测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公司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6,289.3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071.6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711.08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2022年度公司整体业务持续保持快速发展的态势,受益于国内各个下游领域技术的快速发展,高端无线电测试仿真仪器的市场需求呈现快速增长趋势,公司自主研发的各类高端无线电测试仿真仪器凭借突出的产品性能,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同时,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现有产品持续迭代及功能丰富保证产品的核心竞争优势,新产品的投入为公司未来增长的带来持续动能,产品矩阵不断丰富,公司从测试仿真仪器到行业系统级测试仿真解决方案综合能力稳步提升,销售订单持续增长,客户群体不断拓展,带来营业收入及净利润的快速增长。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2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88212 证券简称:澳华内镜 公告编号:2023-007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44,000万元到45,2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9,294.64万元到10,494.64万元,同比上升26.78%到30.24%;

2、公司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000万元至2,45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3,253.71万元到3,703.71万元,同比下降57.05%到64.94%;

3、公司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800万元到1,25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3,521.62万元到3,971.62万元,同比下降73.80%到83.23%。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核算,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44,000万元到45,200万元;

2、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00万元到2,450万元;

3、预计2022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800万元到1,250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公司上年同期实现营业收入为34,705.36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703.7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771.62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克服疫情造成的物流、生产及交付延迟等各类不利因素的影响,以"专精特新"为方向,聚焦主业,不断提升产品力,加快新产品上市节奏与市场开拓力度,持续稳定的为客户提供满意的内镜解决方案,实现主营业务的稳步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营销体系建设等,同时为AQ-300产品进入高等级医院做了大量铺垫,导致费用大幅上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下降。

(二)非经常性损益影响

本报告期,公司预计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1,200万元,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获得的政府补助收益、理财收益等。上年同期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932.09万元。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计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2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绝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3-013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预计2022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或"本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000万元—26,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同比下降73.49%—77.57%。

●公司预计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5,000万元—29,000万元,同比下降59.69%—65.25%。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6亿元—68亿元,上年同期营业收入为65.49亿元,较上年同期营业收入同比上升0.78%—3.83%。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变动幅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2,000万元—26,000万元	盈利:98,093.7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73.49%—77.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盈利:25,000万元—29,000万元	盈利:71,941.94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59.69%—65.25%

(三)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8,093.7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1,941.94万元。

(二)每股收益:1.60元。

三、本期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一)主营业务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为响应国家新冠疫情防控的要求,部分工厂及门店暂停生产与营业,对公司销售收入及利润造成一定影响;公司在新冠疫情期间加大了对加盟商的支持力度,导致销售费用增加较大;报告期内原材料成本上涨幅度较大,造成对毛利率的负面影响;对比上一报告期,公司本期投资收益减少。

(二)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

公司终止了2021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同时母公司和部分子公司实施了新的股权激励,原股份支付费用做加速行权处理,计入本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2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5288 证券简称:凯迪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2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盈利,且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797万元到5,863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5,794.83万元到6,860.83万元,同比减少49.71%到58.85%。

2、预计2022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521万元到4,303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4,933.67万元到5,715.67万元,同比减少53.41%到61.88%。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核算,预计公司2022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797万元到5,863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5,794.83万元到6,860.83万元,同比减少49.71%到58.85%。

2、预计2022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521万元到4,303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4,933.67万元到5,715.67万元,同比减少53.41%到61.88%。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2021年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657.8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9,236.67万元。

(二)每股收益:1.67元/股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主营业务影响:2022年年度,受全球经济衰退影响,美元多次加息,终端消费能力下降,互联网等高科技行业人员需求缩减,导致产品的终端需求下滑,渠道库存去化速度不达预期,从而间接影响供应链配套产品的采购需求,由于客户端采购需求大幅下降,同时基于公司管理层对未来市场的判断,有部分投入必须战略性的维持(资产、团队等),单位产品的固定费用分摊增加,导致利润下降较多。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003 证券简称:龙宇燃油 公告编号:2023-002

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期业绩预告适用情形: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

●预计2022年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000万元到4,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7,910万元到18,910万元。

●预计2022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200万元到2,2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9,295万元到20,295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00万元到4,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7,910万元到18,910万元,将实现扭亏为盈。

预计2022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200万元到2,2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9,295万元到20,295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的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但公司已与会计师进行了充分沟通,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91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8,095万元。

(二)每股收益:-0.3811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尽管2022年公司受新冠疫情以及大宗商品价格剧烈波动的影响,大宗商品业务销售毛利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但是报告期内公司深入贯彻战略转型发展思路,不断夯实定制型IDC业务,强化数据中心项目管理,降低运营成本,提升业务毛利率,拓展业务规模。北京金汉王云计算数据中心全面进入稳步上架阶段,实现收入平稳增长,获得持续稳定的收益。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内容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但公司在进行业绩预告时,已与年审会计师进行预沟通。公司2022年度大宗商品贸易业务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应收账款余额比重较高,公司已根据会计政策计提了相应的减值损失,此外本次商誉减值也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数据,具体金额以会计师最终审计结果为准。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2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88275 证券简称:万润新能 公告编号:2023-002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1,127,000.00万元到1,240,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904,059.79万元到1,017,059.79万元,同比增加405.52%到456.20%。

●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3,000万元到124,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77,740.63万元到88,740.63万元,同比增加220.48%到251.68%。

●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11,000万元到122,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77,041.93万元到88,041.93万元,同比增加226.87%到259.27%。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

(1)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1,127,000.00万元到1,240,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904,059.79万元到1,017,059.79万元,同比增加405.52%到456.20%。

(2)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3,000万元到124,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77,740.63万元到88,740.63万元,同比增加220.48%到251.68%。

(3)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11,000万元到122,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77,041.93万元到88,041.93万元,同比增加226.87%到259.27%。

(三)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公司2021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22,940.2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5,259.3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3,958.07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受益于新能源汽车行业的高速增长,上下游行业需求强劲,随着公司新建产能的逐步释放,公司产品销售规模快速增长,主营业务收入增加;同时,公司增加研发活动投入,客户及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主营业务利润持续增长。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目前本公司尚未发现对本次业绩预告准确性构成重大影响的不确定性因素。

五、其他事项说明

上述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2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88601 证券简称:力芯微 公告编号:2023-001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股东无锡高新技术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3,8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6%。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2年7月2日,公司披露了《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高新创投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512,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80%。(前述已公告的持股比例数据为公司于2022年9月27日完成2022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暨股份上市前的数据)。

2022年9月27日,公司披露了《2022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89,600,000股。

公司近日收到股东高新创投的告知函,截止2023年1月29日,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届满,高新创投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99,64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无锡高新技术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3,880,000	6.06%	IPO前取得:3,880,000股

注:上述已公告的持股数据为公司于2022年9月27日完成2022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暨股份上市前的数据。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无锡高新创投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99,649	19.46%	2022/7/25-2023/1/24	集中竞价交易	87.04-87.20	12,159,304.34	未完成:412,351股	5,292,491	5.91%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否

特此公告。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323 证券简称:雅博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6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60,000万元-80,000万元	12,522.30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800万元-4,200万元	亏损:98,463.90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2,830万元-4,230万元	亏损:13,706.27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132元/股-0.0198元/股	亏损:0.46元/股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与上年度相比,实现扭亏为盈,主要系公司在2022年度完成重整计划,各业务板块步入正常经营轨道。公司克服疫情反复和宏观经济环境带来的影响,各业务板块均实现不同程度的增长。同时公司积极拓展业务渠道,扩大市场开拓力度,加强人员招聘及内部管控,降本增效,实现了营收及利润的同步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22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2、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323 证券简称:雅博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7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四季度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四季度经营情况披露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新签订单金额	中标未签订单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已签约未完工订单金额
金属屋面工程	2,878.06	36,445.00	52,067.06
光伏业务	-	-	379.00
设计工程	202.16	-	443.56
合计	3,080.22	36,445.00	52,889.62

注:以上数据仅为阶段性数据且未经审计,仅供投资者参阅。

特此公告。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ST奇信 公告编号:2023-013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收到法院裁定书不予受理重整申请暨预重整程序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奇信股份公司")于2022年7月1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被债权人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94)。相关债权人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但具有重整价值为由,向江西省新余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新余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破产重整,并同时申请启动预重整程序。

2023年1月20日,公司收到新余中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2)赣05破申10号之五],新余中院裁定不予受理债权人对公司提出的重整申请。具体情况如下:

一、重整及预重整事项进展情况

2023年1月20日,公司收到新余中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2)赣05破申10号之五],主要内容是:奇信股份公司预重整期限已届满,新余中院认为奇信股份公司临时管理人申请终止奇信股份公司预重整程序符合法律要求,同时裁定不予受理广东康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对奇信股份公司提出的重整申请。

根据《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企业破产预重整案件工作指引》第五章第二十六条规定:"预重整程序自人民法院作出受理或不予受理重整申请裁定时自然终止,不再另行作出终止预重整程序的决定。"公司预重整程序自法院不予受理重整申请裁定时自然终止。

二、其他风险警示

1、退市风险

公司因2021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交易自2022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2022年三季报显示,公司净资产为-40,104.86万元,因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变更,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追溯调整后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净资产仍为负数(-21,393.74万元),前述退市风险警示情形尚未消除。此外,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被年度审计机构出具了关于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若2022年度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仍为负值或公司2022年审计报告为非标准的审计意见,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立案调查风险

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0720224号),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截至目前,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3、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的风险

因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9.8.1条第(六)款规定"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的情形,公司股票交易于2022年4月20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截至本公告日,该种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尚未消除。

4、诉讼风险

公司于2022年12月29日披露了《关于新增累计诉讼、仲裁及已披露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168),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诉讼、仲裁事项涉及金额总计32,187.30万元,占公司2021年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138.56%。其中,作为原告的案件涉及金额为13,164.90万元,作为被告的案件涉及金额为19,022.40万元。由于部分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结案,目前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同时,如公司或子公司新增诉讼,且起诉方采取相应保全措施,将有可能导致公司或子公司新增银行账户被冻结的情形。

5、大额债务逾期风险

公司于2023年1月5日披露了《关于部分债务逾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因流动性资金紧张,公司向控股股东新余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累计借款94,500.00万元已逾期,占公司2021年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406.80%。公司可能存在因债务逾期面临诉讼仲裁、银行账户被冻结、资产被查封等风险。

6、股东股份变动风险

持股5%以上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存在被司法拍卖、变卖的风险。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已质押股份被司法标记与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82)《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的关联人所持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146)。

持股5%以上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存在被动减持风险,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及未来被动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在定期报告等已对外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江西省新余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2)赣05破申10号之五]。

特此公告。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88286 证券简称:敏芯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2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原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东西藏凯风进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风进取")及其一致行动人苏州凯风万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凯风万盛")、上海凯风长养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凯风长养")和苏州凯风敏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凯风敏芯")原为公司合计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于2022年12月26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至5%以下,根据相关规定,大股东自持股比例减持至低于5%之日起90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继续减持的,仍应当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股东凯风进取及其一致行动人凯风万盛、凯风长养和凯风敏芯合计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2,169,682股,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5.2045%减少至4.0485%;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凯风进取及其一致行动人凯风万盛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比例达到1%的告知函》,现将其相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1	西藏凯风进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西藏自治区山南市乃东区万人小区一栋三单元10楼2号				
	名称2	苏州凯风万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苏虹东路183号东沙湖股权投资中心13幢202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2年12月21日-2023年1月20日				
权益变动明细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凯风进取	集中竞价	2022/12/21-2023/01/20	人民币普通股	309,600	0.5777
	凯风万盛	集中竞价	2022/12/21-2023/01/20	人民币普通股	309,920	0.5783
	/	合计	/	/	619,520	1.1560

备注: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凯风进取	合计持有股份	778,511	1.4526	468,911	0.875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78,511	1.4526	468,911	0.8750
凯风万盛	合计持有股份	724,793	1.3524	414,873	0.774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24,793	1.3524	414,873	0.7741
凯风长养	合计持有股份	696,835	1.3002	696,835	1.300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96,835	1.3002	696,835	1.3002
凯风敏芯	合计持有股份	589,063	1.0991	589,063	1.099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59,469	0.8573	459,469	0.8573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9,594	0.2418	129,594	0.2418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2,789,202	5.2045	2,169,682	4.048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659,608	4.9626	2,040,088	3.8067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9,594	0.2418	129,594	0.2418

备注:

1、以上表格中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存在尾差的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2、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就本次权益变动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况发生变化。

4、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减持股份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特此公告。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67 证券简称:*ST运盛 公告编号:2023-004号

运盛(成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运盛(成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会议于2023年1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月26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7人,实际参会董事7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四川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整改计划》

董事会认为:公司制订的整改计划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四川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运盛(成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2)76号)的相关要求,整改计划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切实可行,同意该计划。

董事会要求:公司必须确保整改计划高质高效及时实施执行;公司必须以此次整改为契机,深刻吸取教训,认真持续地落实整改计划,加强相关责任人员对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的学习,增强规范运作意识,提升内控能力,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运盛医疗:关于对四川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整改计划》(公告编号:2023-006号)。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补选董事王瑜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运盛(成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67 证券简称:*ST运盛 公告编号:2023-005号

运盛(成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运盛(成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1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月26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参会席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四川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整改计划》

监事会认为:公司制订的整改计划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四川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运盛(成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2)76号)的相关要求,整改计划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切实可行,同意该计划。

公司监事会将严格履行监督职责,督促公司落实整改计划,积极提升公司在公司治理、风险控制、财务规范、信息披露等方面的规范运作水平,进一步加强公司的风险防控能力。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运盛医疗:关于对四川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整改计划》(公告编号:2023-006号)。

特此公告。

运盛(成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67 证券简称:*ST运盛 公告编号:2023-006号

运盛(成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四川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整改计划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运盛(成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以下简称"四川证监局")《关于对运盛(成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2)76号,以下简称"《决定书》"),并于12月31日对《决定书》的内容进行了公告。

收到《决定书》后,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立即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部门人员进行通报、传达。为抓好整改工作,全面完成查纠整改,形成长效机制,公司召开专项会议,对《决定书》中涉及的问题进行了全面梳理和分析,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决定书》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计划,明确整改责任。

2023年1月28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四川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整改计划》,现将整改计划公告如下:

一、整改目标

坚持问题导向,根据《决定书》的要求全面梳理公司在会计处理、公司治理、内部控制、风险管理以及信息披露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一方面严格按照《决定书》的要求在限定时间内完成整改工作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另一方面要通过此次整改形成公司内部治理的抓手,强化公司治理的内生动力,不断健全财务内控、规范会计核算、加强财务舞弊的审计、提高信息披露水平,切实推动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水平的提升。

二、成立工作小组

为落实好工作,特成立整改